

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整

地點：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三段 2 號 5 樓(TCA 會議中心 501 室)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79,551,484 股

出席股數：57,072,786 股

出席股數占全部已發行股數：71.74%

出席董事：

董事：鍾富瑋、黃偉特、蔡焜煌、林俊儀

獨立董事：李天行、鄭佩汶

主席：鍾富瑋 董事長



記錄：林家榆



壹、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112 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鑒察。

說明：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報請 鑒察。

說明：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報請 鑒察。

說明：

- 一、依「公司章程」第 20 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七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四做為董事及獨立董事酬勞。
- 二、112 年度員工酬勞提撥比例為獲利之 6%，為新臺幣(以下同) 3,656,524 元；董事及獨立董事酬勞提撥比例為獲利之 3%，為 1,828,262 元，皆以現金發放。
- 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分配金額較帳上認列費用估列金額減少 1,210,817 元，係為會計估計值與董事會實際決議之差異，列為 113 年度之損益。

第四案

案由：112 年度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報告，報請 鑒察。

說明：

- 一、本公司於 112 年 5 月 18 日股東會通過於 5,000,000 股額度內辦理私募普通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並授權董事會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 1 年內分次辦理。
- 二、本公司考量該私募案經股東會通過之 1 年期限將屆滿，故於剩餘期限內不再辦理。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 提)

說明：

- 一、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莊文源會計師、陳致源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及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
- 二、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四、五。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經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57,072,786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1.99%，超過法定額數，本案照案通過。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52,505,134 權 (含電子投票 13,520,310 權)	91.99%
反對權數：29,091 權(含電子投票 29,091 權)	0.05%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4,538,561 權 (含電子投票 4,538,561 權)	7.96%

第二案

案由：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 提)

說明：

- 一、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表，業經 113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
- 二、本公司 112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為新臺幣(以下同)11,548,561 元，依「公司章程」規定擬具盈餘分配案，擬配發股東股利 11,534,967 元，其中現金股利 1,153,497 元及股票股利 10,381,470 元，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三。
- 三、上述現金股利應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分配，每股配發 0.0145 元(以 113 年 3 月 28 日流通在外 79,551,484 股計算)，實際每股得配發金額，依除息基準日實際已發行且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現金股利配發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分配不足一元之畸零股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 四、本次盈餘分配事項如因法令規定、事實需要須修正或變更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五、股利分配如嗣後因本公司股本變動、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或其他原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股東配股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長辦理調整事宜。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經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57,072,786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1.99%，超過法定額數，本案照案通過。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52,505,134 權 (含電子投票 13,520,310 權)	91.99%
反對權數：29,091 權(含電子投票 29,091 權)	0.05%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4,538,561 權 (含電子投票 4,538,561 權)	7.96%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 提)

說明：

- 一、配合公司未來發展需要，擬辦理股票面額變更，將本公司普通股之每股面額由新臺幣 10 元變更為新臺幣 5 元，爰修訂「公司章程」。
- 二、前述股票面額變更不影響股東權益，新股票其權利與舊股票相同。
- 三、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經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57,072,786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1.99%，超過法定額數，本案照案通過。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52,505,126 權 (含電子投票 13,520,302 權)	91.99%
反對權數：29,099 權(含電子投票 29,099 權)	0.05%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4,538,561 權 (含電子投票 4,538,561 權)	7.96%

第二案

案由：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 提)

說明：

- 一、擬自 112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股票股利新臺幣(以下同) 10,381,47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038,147 股，每股面額 10 元整，按發行新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率，每仟股無償配發 13.05 股。若本公司股票面額由每股 10 元變更為 5 元後，轉增資發行新股股數變更為 2,076,294 股，每仟股無償配發 13.05 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股東得自除權時股票停止過戶之日起 5 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併湊整股之登記，其併湊不足部分，按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併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之，凡參加帳簿劃撥配發股票之股東，其未滿一股之畸零股款，將做為處理帳簿劃撥之費用。
- 二、股利分配如嗣後因本公司股本變動、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或其他原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股東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長辦理調整事宜。
- 三、本案俟股東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四、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經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57,072,786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1.99%，超過法定額數，本案照案通過。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52,505,134 權 (含電子投票 13,520,310 權)	91.99%
反對權數：29,101 權(含電子投票 29,101 權)	0.05%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4,538,551 權 (含電子投票 4,538,551 權)	7.96%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提請 討論。
(董事會 提)

說明：

一、本公司因應擴大營運規模、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擬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擬發行普通股額度為 12,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5 元(預計 113 年股東常會通過面額變更)，自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

二、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

(1) 以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 以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以上述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為參考價格，實際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八成訂定之。

2. 本次私募普通股實際發行價格之訂定將參考本公司營運狀況、未來展望、受限於三年不得自由轉讓以及最近股價情形，並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及現行法令之規定進行訂價，故其價格之訂定應有其合理性。依據前述訂價原則，若私募普通股價格低於股票面額而造成累積虧損增加對股東權益產生影響，將視公司未來營運及市場狀況，以未來年度所生之盈餘彌補或辦理減資彌補虧損之方式處理。

三、特定人選擇方式：

1. 本次辦理私募普通股目前尚未洽訂應募人，應募人之對象以符合證

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1 年 6 月 13 日(91)台財證(一)字第 0910003455 號令規定之特定人為限，或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之策略性投資人為限。

2. 應募人如為策略性投資人者，其選擇方式與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1) 選擇方式與目的：應募人之選擇以為提高公司之獲利，藉本身經驗、技術、知識、品牌或通路等，協助公司業務發展和開拓，提升公司競爭優勢等效益之個人或法人。

(2) 必要性及預計效益：考量私募有價證券之轉讓限制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人間之長期合作關係，故有其必要性。且私募資金用途係因應公司營運發展所需，將可強化競爭力、提昇效能，對公司經營及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四、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本公司考量目前資本市場狀況、募集資本之時效性、可行性及發行成本，並考量私募方式有限制轉讓之規定較可確保公司與應募人之長期合作關係等因素，故不採用公開募集而擬以私募方式發行。

2. 各分次私募資金用途及各分次預計達成效益：

預計 辦理次數	預計 私募股數	私募資金用途	預計 達成效益
第 1 次	6,000,000 股	因應擴大營運規模、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	強化財務結構及提升公司營運效能。
第 2 次	6,000,000 股	因應擴大營運規模、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	強化財務結構及提升公司營運效能。
針對前述第 1、2 次預計私募股數，於各次實際辦理時，得將先前未發行股數及／或後續預計發行股數全數或一部併同發行，惟合計發行總股數以不超過 12,000,000 股為限。			

五、本公司於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前一年內至股票交付日起一年內並無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之情形，故無需請證券承銷商對私募案提出評估意見。

六、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8 規定，除符合特定情形外，於交付日起滿三年始得自由轉讓，並於私募普通股交付日滿三年後，依相關法令規定申報補辦公開發行及上櫃交易。

七、本次私募計畫之主要內容，除私募定價成數外，包括發行股數、發行價格、發行條件、發行時間、募集金額、應募人選擇或其他相關事項等，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得依視市場狀況及公司營運需求訂定、調整並全權處理。若因法令修正或主管機關規定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客觀環境之影響須變更修正時，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補充說明：

依據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 113 年 4 月 18 日證保法字第 1130001297 號函說明如下：

- (一)本次私募資金之主要目的係用於擴大營運規模、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本次私募案目前尚未洽訂應募人，應募人之選擇將以為提高公司之獲利，藉本身經驗、技術、知識、品牌或通路等，協助公司業務發展和開拓，提升公司競爭優勢等效益之個人或法人，以強化財務結構及提升公司營運效能，經評估不會對經營權產生重大變動之影響。
- (二)本公司預計於 113 年股東常會通過股票面額變更，將普通股之每股面額由新臺幣 10 元變更為新臺幣 5 元，變更後私募基金額占實收資本比例為 7.5%。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經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57,072,786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1.94%，超過法定額數，本案照案通過。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52,475,134 權 (含電子投票 13,490,310 權)	91.94%
反對權數：48,091 權(含電子投票 48,091 權)	0.08%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4,549,561 權 (含電子投票 4,549,561 權)	7.98%

第四案

案由：解除法人董事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 提)
說明：

- 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 二、本公司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爰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有上述情事時，同意解除該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
- 三、法人董事代表人兼任他公司職務情形，請參閱附件七。

補充說明：

依據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 113 年 4 月 18 日證保法字第 1130001297 號函，有關法人董事代表人所擔任公司之何職務、該等公司之主要營業內容，以及擔任該職務可能產生之利益衝突，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經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57,072,786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1.99%，超過法定額數，本案照案通過。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52,503,126 權 (含電子投票 13,518,302 權)	91.99%
反對權數：31,100 權(含電子投票 31,100 權)	0.05%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4,538,560 權 (含電子投票 4,538,560 權)	7.96%

陸、臨時動議

股東戶號 5335 提案：

案由：本公司擬辦理變更 109 年度之募集資金運用計畫案，提請 追認。
說明：

- 一、本公司 109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暨國內第 1 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原計畫項目所需資金總額為新臺幣(以下同)574,000 仟元，與募資金額 562,500 仟元之差額為 11,500 仟元，以銀行借款或自有資金支應。其變動原因如下：
 - 1.購置土地價款較原預估金額增加，主要係因購置土地面積增加，及購置標的土地單價上漲所致。原計畫金額 210,000 仟元，變更後金額為 262,324 仟元，變更前後差異金額為 52,324 仟元。
 - 2.原募集時規畫之興建成本為係以當時市場建造成本估算，近年因建築材料及人工成本不斷上揚，考量市場現況追加工程預算。原計畫

金額 364,000 仟元，變更後金額為 423,783 仟元，變更前後差異金額為 59,783 仟元。

二、原主辦承銷商評估意見摘要如下：

1. 本次募集資金計畫變更之必要性與合理性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係用於購買土地及興建廠辦，原預計投入 574,000 仟元，其中 210,000 仟元係用於購買土地，其餘 364,000 仟元係用於興建廠辦，其興建期間原規劃於 110 年第三季動工，112 年第四季底完工啟用。截至 113 年第一季止，該公司累積投入購買土地及興建廠房之資金為 563,464 仟元，其計畫項目支用進度為 98.16%，執行進度較原預估落後，係因新廠建築執照審核過程耗時較長，至 111 年 7 月 25 日才取得核准興建，由於該公司於 109 年第四季申報募集時規畫之土地購置及興建成本分別為 210,000 仟元及 364,000 仟元 (7 萬元/坪)，係以當時市場行情估算，後因實際購入之土地單位價格及面積增加，加上建築材料、人工成本不斷上揚(行政院主計處公布之國內營造工程物價指數由 109 年 10 月之 90.84 飆升至 113 年 3 月之 110.50，增幅 21.64%)，使建廠之工程成本亦隨之增加，故原建廠計劃所需之資金 364,000 仟元，已不足以因應目前建廠預算之需求，依據朱午潮築師事務所估算新廠建造工程總預算支出將增加至 423,783 仟元。

綜合上述，該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項目所需金額已由原 574,000 仟元，增加至 686,107 仟元，增加 112,107 仟元，已達原募集資金總額 562,500 仟元之 19.93%，係因土地購置價款及建廠預算大幅增加所致，故該公司變更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2. 本次募集資金計畫變更後預計效益與進度達成之可行性

本次募集資金計畫變更後，該公司已於 110 年第二季完成建廠土地購置，興建廠辦部分，擬將原建廠預算由 364,000 仟元提高至 423,783 仟元，並於 111 年 7 月 25 日已取得新廠建築執照，112 年 1 月 11 日與吉宗營造簽訂工程營造契約，同年 3 月份取得動工核准後開始興建，預計於 113 年第四季完工啟用，待完工遷廠後對於預計效益應可收立竿見影之效，故本次變更計畫應屬合理可行。

綜上，該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變更後預計效益與進度達成尚屬可行。經本承銷商評估，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暨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項目係購地及興建廠辦，因土地及營建工程成本大幅上揚等因素，致原計畫所規畫之資金不足以因應執行計畫所需，故變更計畫提高購地及興建廠辦所需資金，並預計於 113 年第四季完工啟用，其變更計畫之理由尚屬必要且合理。

三、其他相關事宜：

1. 預計執行進度：

- (1)取得土地：110年第2季
 (2)興建廠辦：110年第4季至113年第4季
 2.預計完成日期:113年第4季
 3.歷次變更前後募集資金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原計畫金額 (註)	變更後	新計畫變更前 後差異金額
取得土地	210,000	262,324	52,324
興建廠辦	364,000	423,783	59,783
合計	574,000	686,107	112,107
註：原計畫項目所需資金總額為574,000元，與募資金額562,500仟元之差額11,500仟元以銀行借款或自有資金支應。			

- 4.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預估遷廠後平均每年可產生22,424仟元之租金效益及節省4,036仟元之搬運成本，共計26,460仟元，並可提高生產效率，使現有設備之產能增加約10%，以因應未來業務成長所需。
- 5.與原預計效益產生之差異：
 預估遷廠後平均每年可產生26,379仟元之租金效益及節省4,036仟元之搬運成本，共計30,415仟元，並可提高生產效率，使現有設備之產能增加約10%，以因應未來業務成長所需。
- 6.本次變更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次變更乃為調整計畫項目所需資金總額，主要係因土地、建築材料及人工成本不斷上揚所致，是以對公司營運及股東權利並無不利影響。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經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57,072,786權，贊成權數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70.08%，超過法定額數，本案照案通過。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40,001,607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70.08%
反對權數：0 權(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17,071,179 權 (含電子投票 14,583,179 權)	29.92%

柒、散會：中華民國113年5月24日(星期五)上午9時22分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營收為 961,210 仟元，較去年同期合併營收 798,960 仟元增加 20.31%；112 年度合併營業毛利為 369,311 仟元，較去年同期營業毛利 131,663 仟元增加 180.50%，112 年度合併毛利率 38.42%較去年同期 16.48%大幅提升，主要係因 112 年度併購子公司 GLN，該公司產品毛利較高所致；本期合併稅後淨利 92,993 仟元，與去年同期稅後淨損 29,026 仟元之差異係因 112 年度併購之子公司 GLN 獲利所致。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科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收入	961,210	798,960	162,250
營業成本	(591,899)	(667,297)	75,398
營業毛利	369,311	131,663	237,648
營業費用	(200,212)	(161,666)	(38,546)
營業淨利(損)	169,099	(30,003)	199,102
營業外收支淨額	(1,648)	(579)	(1,069)
稅前淨利(損)	167,451	(30,582)	198,033
所得稅(費用)利益	(74,458)	1,556	(76,014)
本期稅後淨利(損)	92,993	(29,026)	122,019
非控制權益	(4,805)	-	(4,805)
屬本公司稅後淨利(損)	88,188	(29,026)	117,214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

項 目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2.50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9.3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2.89	
	速動比率	123.6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37	
	權益報酬率	10.69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3.33
		稅前純益	23.10
	純益率	9.67	
每股盈餘(元)	1.33		


三、研究發展狀況


112 年度研發產品，成果詳列於下：


產品名稱	規 格	特 性	用 途
無水染色	尼龍/塑鋼	節能減碳	環保相關產品
輕量化布帶	尼龍/塑鋼	產品輕量/柔軟	成衣相關

111 年度研發產品，成果詳列於下：

產品名稱	規 格	特 性	用 途
橫向織紋	尼龍/塑鋼/金屬	外觀炫麗	成衣使用
聚酯單絲複絲布帶	尼龍拉鍊	布帶強度高，耐摩擦	Outdoor 商品使用

董事長：鍾富瑋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李婷婷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

簽證會計師與本審計委員會已就下列事項進行討論：

1. 簽證會計師所於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尚無重大查核發現。
2. 簽證會計師向本審計委員會提供會計師所屬之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尚未發現其他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事項。
3. 簽證會計師與本審計委員會已就關鍵查核事項進行討論，決定於查核報告中揭露該關鍵查核事項。

上述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會

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李天行

李天行
03/07/2024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7 日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盈餘分派議案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會

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李天行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2 8 日

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期初待彌補虧損	(45,752,264)
加(減)：本期稅後淨利	88,187,699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280,519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13,734,035)
小計	28,981,919
提列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2,898,192)
特別盈餘公積	(14,535,166)
本期可供分配餘	11,548,561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	(1,153,497)
股票股利	(10,381,47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3,594

董事長：鍾富瑋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李婷婷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智通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通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智通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智通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智通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真實性

智通集團收入來源主要為拉鍊產品之銷售，受市場競爭之影響，經分析特定客戶之銷售情形優於整體銷售趨勢，且綜合考量其訂單及出貨情形等因素，將來自該等客戶銷貨收入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五)。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考量該公司之銷貨收入認列政策，瞭解及評估上述特定客戶收入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情形，執行攸關控制測試，並執行上述特定客戶 112 年度銷貨交易之證實性測試，其程序包含選取適當樣本，檢視訂單、出貨單、提單及發票等相關文件，以確認銷貨交易確實已發生。

其他事項

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智通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智通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智通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智通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智通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智通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智通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智通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莊 文 源

莊 文 源



會計師 陳 致 源

陳 致 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20 日

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名: 智通大龍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314,753	18		\$ 405,135	2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七及二一)	28	-		45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	5,494	-		5,155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	3,000	-		3,00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十)	5,798	-		4,46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及二五)	306,204	18		122,199	8	
1200	其他應收款淨額(附註十)	8,418	1		4,487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90,346	5		128,014	9	
1421	預付款項	13,501	1		8,258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七及三六)	22,489	1		23,479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九)	338	-		49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70,369</u>	<u>44</u>		<u>704,729</u>	<u>47</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18,010	1		22,20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5,245	-		6,10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及三六)	653,426	38		422,187	2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及三六)	45,614	3		120,673	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六及三六)	52,740	3		52,823	3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八)	75,343	4		81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五及二七)	57,832	3		84,910	6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七及三六)	48,052	3		84,255	6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九)	13,914	1		12,569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970,176</u>	<u>56</u>		<u>806,532</u>	<u>5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740,545</u>	<u>100</u>		<u>\$ 1,511,26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二十)	\$ 234,441	14		\$ 247,677	16	
2170	應付帳款	72,409	4		76,914	5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二)	64,040	4		31,781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075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	25,604	2		18,870	1	
2321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二一)	129,974	7		296,231	20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二十)	1,113	-		3,11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五)	3,481	-		8,983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39,137</u>	<u>31</u>		<u>683,574</u>	<u>4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二十)	153,471	9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七)	41,297	2		1,90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	1,754	-		82,101	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二三)	3,946	-		5,274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1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00,519</u>	<u>11</u>		<u>89,280</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739,656</u>	<u>42</u>		<u>772,854</u>	<u>51</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四、三十、三一、三二及三三)						
	股本						
3110	普通股	724,876	42		632,406	42	
3200	資本公積	205,497	12		128,769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6,370	1		26,370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7,182	3		47,182	3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8,982	2		(45,752)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02,534	6		27,800	2	
3400	其他權益	(61,717)	(4)		(50,568)	(3)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971,190	56		738,407	49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四、三十及三一)	29,699	2		-	-	
3XXX	權益總計	<u>1,000,889</u>	<u>58</u>		<u>738,407</u>	<u>49</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740,545</u>	<u>100</u>		<u>\$ 1,511,26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鍾富璋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李婷婷



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五及四二）				
4100	銷貨收入	\$ 680,330	71	\$ 797,749	10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u>280,880</u>	<u>29</u>	<u>1,211</u>	<u>-</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961,210</u>	<u>100</u>	<u>798,960</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二六）				
5110	銷貨成本	(572,723)	(59)	(667,122)	(84)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u>19,176</u>)	(<u>2</u>)	(<u>175</u>)	<u>-</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591,899</u>)	(<u>61</u>)	(<u>667,297</u>)	(<u>84</u>)
5900	營業毛利	369,311	39	131,663	16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及三五）	(<u>200,212</u>)	(<u>21</u>)	(<u>161,666</u>)	(<u>20</u>)
6900	營業淨利（損）	<u>169,099</u>	<u>18</u>	(<u>30,003</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三、二六及二九）				
7100	利息收入	3,627	-	3,568	-
7010	其他收入	4,376	1	5,68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337	-	10,264	1
7050	財務成本	(13,128)	(1)	(18,885)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u>860</u>)	<u>-</u>	(<u>1,209</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648</u>)	<u>-</u>	(<u>579</u>)	<u>-</u>
7900	稅前淨利（損）	167,451	18	(30,582)	(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二七）	(<u>74,458</u>)	(<u>8</u>)	<u>1,556</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u>92,993</u>	<u>10</u>	(<u>29,026</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三、二四及二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50	-	\$ 5,287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852)	-	2,23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0)	-	(1,05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427)	(1)	(31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合計	(10,999)	(1)	6,148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81,994	9	(\$ 22,878)	(3)
	淨利 (損) 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88,188	9	(\$ 29,026)	(4)
8620	非控制權益	4,805	1	-	-
8600		\$ 92,993	10	(\$ 29,026)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77,319	8	(\$ 22,878)	(3)
8720	非控制權益	4,675	1	-	-
8700		\$ 81,994	9	(\$ 22,878)	(3)
	每股盈餘 (虧損) (附註二八)				
9710	基 本	\$ 1.33		(\$ 0.48)	
9810	稀 釋	\$ 1.12		(\$ 0.4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鍾富璋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李婷婷





智通利創服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智通利康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	母	公	司	之	業				主			權		益					
						其				他		益	項	目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計	總	計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四)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留	盈餘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合計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1						111年1月1日餘額	\$ 600,988	\$ 103,382	\$ 26,370	\$ 47,182	\$ 18,648	\$ 54,904	\$ 54,904	(\$ 54,794)	(\$ 49,011)	\$ 704,480	\$ 704,480	\$ -	\$ -	\$ 704,480
II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142	25,387	-	-	-	-	-	-	-	56,805	-	-	-	56,805
D1						111年度淨損	-	-	-	-	(29,026)	(29,026)	(29,026)	-	-	(29,026)	-	-	-	(29,026)
D3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230	4,230	4,230	(315)	2,233	6,148	-	-	-	6,148
D5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796)	(24,796)	(24,796)	(315)	2,233	(22,878)	-	-	-	(22,878)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308)	(2,308)	(2,308)	-	2,308	-	-	-	-	-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63,241	128,769	26,370	47,182	(45,752)	27,800	27,800	(6,098)	(44,470)	738,407	738,407	-	-	738,407
II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247	76,728	-	-	-	-	-	-	-	169,198	-	-	-	169,198
D1						112年度淨利	-	-	-	-	88,188	88,188	88,188	-	-	88,188	4,805	4,805	92,993	
D3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80	280	280	(7,297)	(3,852)	(10,869)	(130)	(130)	(10,999)	
D5						11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8,468	88,468	88,468	(7,297)	(3,852)	77,319	4,675	4,675	81,994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	-	(13,734)	(13,734)	(13,734)	-	-	(13,734)	-	-	(13,734)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25,024	25,024	25,024
Z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72,488	205,497	26,370	47,182	28,982	102,534	102,534	(13,395)	(48,322)	971,190	971,190	29,699	29,699	1,000,88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鍾富璋



經理人：蔡焜璋



會計主管：李婷婷

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167,451	(\$ 30,58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4,932	56,970
A20200	攤銷費用	4,961	44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8,456)	3,251
A20900	財務成本	13,128	18,885
A21200	利息收入	(3,627)	(3,568)
A21300	股利收入	(65)	(6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之淨損失	5	1,104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860	1,20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1,617	1,820
A237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4,427)	(7,54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340	(9,052)
A29900	其他項目	682	72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2,058
A31130	應收票據	(1,334)	11,474
A31150	應收帳款	(162,049)	49,72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803)	39,601
A31200	存 貨	52,411	18,15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470)	3,104
A32130	應付票據	-	(13,235)
A32150	應付帳款	(4,542)	(43,87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054)	(4,50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555)	3,74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978)	(28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79,027	99,54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627	3,568
A33200	收取之股利	65	6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993)	(14,741)
A3350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185)	2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2,541</u>	<u>88,46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7,686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2,20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00)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	-	(1,500)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20,847)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4,584)	(16,12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328	8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6,745)	-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65)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7,193	7,896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710)	(2,325)
B09900	其 他	(736)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4,766)	(5,0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4,541)	19,607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46,172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825)	(3,043)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2,228)	(19,084)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1	-
C055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0,0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4,629	(2,52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786)	5,802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90,382)	86,66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5,135	318,47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4,753	\$ 405,13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鍾富璋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李婷婷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查核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真實性

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收入來源主要為拉鍊產品之銷售，受市場競爭之影響，經分析特定客戶之銷售情形優於整體銷售趨勢，且綜合考量其訂單及出貨情形等因素，將來自該等客戶銷貨收入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考量該公司之銷貨收入認列政策，瞭解及評估上述特定客戶收入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情形，執行攸關控制測試，並執行上述特定客戶 112 年度銷貨交易之證實性測試，其程序包含選取適當樣本，檢視訂單、出貨單、提單及發票等相關文件，以確認銷貨交易確實已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莊 文 源

莊 文 源



會計師 陳 致 源

陳 致 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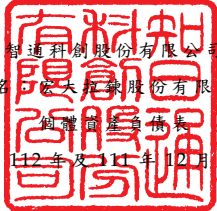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2 0 日


 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 大昇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70,672	12	\$ 270,071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十八)	28	-	45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1,720	-	1,38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九)	4,613	-	4,28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	34,208	2	44,758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九及三一)	72	-	60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十)	1,580	-	1,43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42,560	3	42,676	3
130X	存貨(附註十)	51,404	3	73,429	6
1410	預付款項	11,890	1	6,671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五及三二)	22,489	2	23,479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338	-	49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41,574</u>	<u>23</u>	<u>468,787</u>	<u>36</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一、二六、二七及三一)	367,476	25	175,178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及三二)	587,149	40	349,496	2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三)	19,596	1	95,858	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四及三二)	52,740	4	52,823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五及二四)	57,768	4	84,845	6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五及三二)	48,052	3	84,255	6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6,128	-	6,775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138,909</u>	<u>77</u>	<u>849,230</u>	<u>6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480,483</u>	<u>100</u>	<u>\$ 1,318,01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128,000	9	\$ 98,000	7
2170	應付帳款	24,070	2	37,332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17,816	1	8,958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32,638	2	22,805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三)	21,879	1	18,155	1
2321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十八)	129,974	9	296,231	22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	-	-	3,11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二)	3,253	-	6,595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57,630</u>	<u>24</u>	<u>491,194</u>	<u>3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	146,172	10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46	-	1,78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三)	1,499	-	81,353	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十)	3,946	-	5,274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51,663</u>	<u>10</u>	<u>88,416</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509,293</u>	<u>34</u>	<u>579,610</u>	<u>44</u>
	權益(附註十一、二一、二八及二九)				
	股本				
3110	普通股	724,876	49	632,406	48
3200	資本公積	205,497	14	128,769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6,370	2	26,370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7,182	3	47,182	4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8,982	2	(45,752)	(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02,534	7	27,800	2
3400	其他權益	(61,717)	(4)	(50,568)	(4)
3XXX	權益總計	<u>971,190</u>	<u>66</u>	<u>738,407</u>	<u>56</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480,483</u>	<u>100</u>	<u>\$ 1,318,01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鍾富璋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李婷婷 

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宏天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二及三一）	\$ 396,718	100	\$ 474,05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三及三一）	(369,756)	(93)	(415,853)	(88)
5900	營業毛利	26,962	7	58,206	12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三一）	(90,623)	(23)	(82,604)	(17)
6900	營業淨損	(63,661)	(16)	(24,398)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及三一）				
7100	利息收入	3,045	1	1,805	-
7010	其他收入	2,056	-	4,86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50	-	11,223	2
7050	財務成本	(6,759)	(2)	(11,641)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	177,521	45	(11,882)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7,113	44	(5,633)	(1)
7900	稅前淨利（損）	113,452	28	(30,031)	(6)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二四）	(25,264)	(6)	1,005	-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88,188	22	(29,026)	(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十、二一及二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50	-	\$ 5,287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40	-	(427)	-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4,192)	(1)	2,66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0)	-	(1,05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42)	-	(315)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5,755)	(2)	-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869)	(3)	6,148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77,319	19	(\$ 22,878)	(5)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 1.33		(\$ 0.48)	
9810	稀 釋	\$ 1.12		(\$ 0.4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鍾富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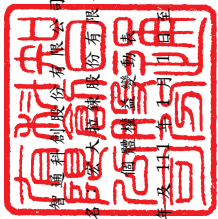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李婷婷





大亞利康股份有限公司
(原大亞利康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說明	股本		保		留		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股數(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值	合計	
A1	111年1月1日餘額	60,099	\$ 600,988	\$ 103,382	\$ 26,370	\$ 47,182	\$ 18,648	\$ 54,904	(\$ 5,783)	(\$ 49,011)	(\$ 54,794)	\$ 704,480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142	31,418	25,387	-	-	-	-	-	-	-	56,805
D1	111年度淨損	-	-	-	-	-	(29,026)	(29,026)	-	-	-	(29,026)
D3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230	4,230	(315)	2,233	1,918	6,148
D5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4,796)	(24,796)	(315)	2,233	1,918	(22,878)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2,308)	(2,308)	-	2,308	2,308	-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63,241	632,406	128,769	26,370	47,182	(45,752)	27,800	(6,098)	(44,470)	(50,568)	738,407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247	92,470	76,728	-	-	-	-	-	-	-	169,198
D1	112年度淨利	-	-	-	-	-	88,188	88,188	-	-	-	88,188
D3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80	280	(7,297)	(3,852)	(11,149)	(10,869)
D5	11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8,468	88,468	(7,297)	(3,852)	(11,149)	77,319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13,734)	(13,734)	-	-	-	(13,734)
Z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72,488	\$ 724,876	\$ 205,497	\$ 26,370	\$ 47,182	\$ 28,982	\$ 102,534	(\$ 13,395)	(\$ 48,322)	(\$ 61,717)	\$ 971,19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鍾富璋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李婷婷

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 113,452	(\$ 30,03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31,026	28,107
A20200	521	442
A20300	(1,535)	(1,88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5	1,104
A20900	6,759	11,641
A21200	(3,045)	(1,805)
A21300	(50)	(50)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	
	(177,521)	11,882
A22500	57	-
A23700	(8,502)	(2,364)
A24100	(231)	(8,943)
A29900	682	72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58
A31130	(325)	6,636
A31150	10,788	35,123
A31180	(143)	39,875
A31200	30,527	14,760
A31240	(4,879)	(827)
A32130	-	(13,235)
A32150	(3,832)	(22,541)
A32180	9,742	(4,788)
A32230	(3,342)	3,230
A32240	(978)	(287)
A32990	354	(617)
A33000	(470)	68,205
A33100	3,045	1,805
A33200	50	5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3,623)	(\$ 7,31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85)	(3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183)	62,71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3,874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	-	(1,500)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5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9,804)	(10,90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3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84)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64	-
B042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2	(4,084)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7,193	7,896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1,647
B09900	其 他	(736)	(66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3,112)	(4,23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0,000	25,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46,172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118)	(3,043)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8,852)	(18,370)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40,000)	(65,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4,202	(61,41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94	7,29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99,399)	4,36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0,071	265,706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0,672	\$ 270,07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鍾富璋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李婷婷



智通科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依據及理由
<p>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伍億元，分為壹億伍仟萬股，每股金額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p>	<p>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伍億元，分為壹億伍仟萬參億股，每股金額壹拾伍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p>	<p>為符合公司未來發展需要，變更每股面額。</p>
<p>第廿二條： 前項略。 第廿七次修正於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 第廿八次修正於民國 112 年 5 月 18 日</p>	<p>第廿二條： 前項略。 第廿七次修正於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 第廿八次修正於民國 112 年 5 月 18 日 第廿九次修正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4 日</p>	<p>增列條文修正日期。</p>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任他公司職務情形

董事	兼任公司名稱及職務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郭人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益航(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2. 聖馬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3. 大洋商業集團控股(股)公司 董事長 4. 薪昇暘開發(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5. 友成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董事長 6. Grand Citi Limited (HK) 董事 7. First Mariner Holding Lrd.(BVI) 董事 8. First Steamship S.A.(PANAMA) 董事長 9. Ahead Capital Ltd.(BVI) 董事 10. Media Assets Global Ltd.(BVI) 董事 11. Heritage Riches Ltd.(BVI) 董事 12. First Mariner Capital Ltd.(BVI) 董事 13. Mariner Capital Ltd.(HK) 董事 14. Mariner Far East Ltd.(HK) 董事 15. Praise Maritime S.A.(PANAMA) 董事長 16. Longevity Navigation S. A.(PANAMA) 董事長 17. Best Steamship S.A. (PANAMA) 董事長 18. Grand Steamship S.A. (PANAMA) 董事長 19. Black Sea Steamship S.A. (PANAMA) 董事長 20. Ship Bulker Steamship S.A. (PANAMA) 董事長 21. Reliance Steamship S.A. (PANAMA) 董事長 22. Alliance Steamship S.A. (PANAMA) 董事長 23. Sure Success Steamship S.A. (PANAMA) 董事長 24. Shining Steamship International S.A.(PANAMA) 董事長 25. Excellent Steamship International S.A. (PANAMA) 董事長 26. 台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長 27. 家旺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8. 大禹金融控股有限公司(DA YU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29. 永恒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30. 富麗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31. 恆富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32. 益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總經理